

尉氏县图书馆新馆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

第一标段

项目编号：尉财公开采购 2023-37



方大咨询
FANGDA CONSULTING

招标人：尉氏县图书馆

代理机构：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七月

目录

招标公告.....	3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二章 评标办法	19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2
第四章 招标项目有关要求	25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7

委托与编制

招标文件编制的委托与批准

我单位拟建设尉氏县图书馆新馆建设项目，招标工作委托方大国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组织代理招标，代理单位编制的招标文件我们确认。

建设单位(业主): _____ (盖章)



我单位受建设单位(业主)的委托，负责(代理)尉氏县图书馆新馆建设项目招标工作，现完成招标文件编制工作。

招标(代理)单位: _____ (盖章)



尉氏县图书馆新馆建设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尉氏县图书馆新馆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7月26日上午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尉财公开采购 2023-37
- 2、项目名称：尉氏县图书馆新馆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6831012.52 元
最高限价：6831012.52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 专门 面向 中小 企业	采购预留金 额(元)
1	尉财公开 采购 2023-37 (1)	第一标段：尉氏县图书馆新馆图书采购项目	1900000.00	1900000.00	是	1900000.00
2	尉财公开 采购 2023-37 (2)	第二标段：尉氏县图书馆新馆家具采购项目	2036770.85	2036770.85	是	2036770.85
3	尉财公开 采购 2023-37 (3)	第三标段：尉氏县图书馆新馆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	2894241.67	2894241.67	是	2894241.67

5、采购需求及标段划分：（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

5.2. 交货及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5.3. 交货及服务期限：第一标段：合同签订后自接到招标人通知起 30 日历天完成
第二标段：合同签订后自接到招标人通知起 25 个工作日完成
第三标段：合同签订后自接到招标人通知起 60 日历天内完成

5.4.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行业标准。

5.5. 标段划分：3 个标段

5.6. 采购内容：

第一标段：尉氏县图书馆新馆图书采购项目

第二标段：尉氏县图书馆新馆家具采购项目

第三标段：尉氏县图书馆新馆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

6、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及服务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落实中小微企业扶持、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一年的公司从成立之日起，按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及税收缴纳证明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或相关证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3.2 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页。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3.4 各供应商可对上述多个标段进行投报，但最多只能中一个标段，如出现多个标段排名第一，则标段靠前为第一中标人，其他标段不在进行推荐。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3 年 7 月 6 日至 2023 年 7 月 12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 方式：投标人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www.kfsggzyjyw.cn> 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及附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及附件的，其

投标将被拒绝。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 年 7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 年 7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尉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尉氏县福园路东段宏泰大厦三楼）。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CA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CA密钥推送消息。

3、投标人只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无需纸质投标文件。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尉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招 标 人：尉氏县图书馆

地 址：尉氏县文化西路 75 号

联 系 人：任馆长

联系方式：0371-232019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开封市龙亭区育新街 18 号（雅居美域小区临街方大咨询）

联 系 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0371-232340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0371-23234066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 标 人：尉氏县图书馆 地 址：尉氏县文化西路 75 号 联 系 人：任馆长 联系方式：0371-23201968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开封市龙亭区育新街 18 号（雅居美域小区临街方大咨询）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0371-23234066
1.1.4	项目名称	尉氏县图书馆新馆建设项目
1.1.5	交货及服务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第一标段：尉氏县图书馆新馆图书采购项目 第二标段：尉氏县图书馆新馆家具采购项目 第三标段：尉氏县图书馆新馆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
1.3.2	交货及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自接到招标人通知起 30 日历天完成
1.3.3	质量标准	合格，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行业标准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落实中小微企业扶持、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一年的公司从成立之日起，按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

		<p>(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及税收缴纳证明材料）；</p> <p>(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或相关证明）；</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3.2 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页。</p> <p>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p> <p>3.4 各供应商可对上述多个标段进行投报，但最多只能中一个标段，如出现多个标段排名第一，则标段靠前为第一中标人，其他标段不在进行推荐。</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1.9.1	勘察现场	<p>不统一组织，请各单位自行踏勘。</p> <p>为保证供货质量和进度，各投标单位应自行对供货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请合格的供应商在下载招标文件截止后第一个工作日及时到现场进行实地勘查，经采购人证实投标人已到现场勘察，开具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的勘察证明函，投标人将证明函原件放在投标响应文件中（电子标为原件扫描件，原件需放入样书包内备查）。</p> <p>勘察现场需提前预约，并由预约公司正式员工携带以下申请资料：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有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人签章）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现场申请。否则不予受理。联系方式见采购人信息。</p>

1.10.1	投标答疑	以书面形式答疑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
1.10.3	招标代理机构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 15 日
1.11	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1.12	偏离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3 年 7 月 26 日上午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自相关网站发出之日，默认投标人收到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自相关网站发出之日，默认投标人收到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结束后 60 天内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3.7.4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的位置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电子章和企业电子章。
3.7.5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1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上传）	（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a、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b、投标人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与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23859291。如不能按期上传，招标人不予受理。
4.2.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4.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7月26日上午 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尉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尉氏县福园路东段宏泰大厦三楼）
5.1	开标程序	<p>1.（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开标。</p> <p>2. 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若出现非系统原因无法解密的，不再参与开评标。</p> <p>3. 开标程序</p> <p>（1）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各投标人须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开标。</p> <p>（2）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会议：</p> <p>（3）宣布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已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p> <p>（4）宣布开标人、监标人等有关信息；</p> <p>（5）宣布开标会议纪律；</p> <p>（6）电子投标文件解密；</p> <p>（7）开标会议结束。</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业主代表 1 人，经济专家 1 人，技术专家 3 人，共 5 人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1-3 名。</p> <p>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p>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语定义		
10.2 招标控制价		

	<p>招标控制价： 第一标段：1900000.00 元 第二标段：2036770.85 元 第三标段：2894241.67 元</p> <p>采购人招标控制价为约束投标报价的上限，投标总报价均不得超出招标控制价。</p>
10.3	
	<p>1、投标人应对本次招标项目所提供的材料的真实性负责；</p> <p>2、招标人只对中标人发出书面通知，对未中标人不作任何解释。</p> <p>3、电子投标文件加密要求：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p> <p>4、投标人应时刻关注发布网站和公司CA密钥推送消息，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招标文件补充文件、变更、澄清、修改、答疑等，在发出之日起即视同投标人已收到该文件。</p>
10.4 知识产权	
	<p>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p>
10.5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10.6 监 督	
	<p>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p>
10.7 解释权	
	<p>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p>
10.8 招标代理费的收取	
	<p>招标代理机构按照中标价的1.5%，向中标供应商收取中标服务费。</p>
10.9	其他要求

	<p>依据财政部 87 号令第三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p> <p>(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p> <p>(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p> <p>(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p> <p>(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p> <p>(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p> <p>评标委员会应在评审报告中注明本项目投标人是否存在上述串通投标的行为。</p>
10.10	<p>1. 如投标人须知正文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p> <p>2. 各投标（响应）人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自系统发起30分钟内做出）等重要信息的，后果由投标（响应）人自行承担。</p>
10.11	<p>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如下：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无法解密，解密后乱码、所造成的不良后果，自己承担以上责任。</p>
10.12	<p>根据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汴公管办【2020】13号）的规定：</p> <p>递交质疑或投诉的方式：</p> <p>1、递交方式：提出质疑（异议）、投诉的方式为线上提起。（格式详见《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重要通知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诉注意事项”/“政府采购项目投诉注意事项”）</p> <p>2、递交地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投标系统中本项目“质询信息”位置线上直接提起。（如有疑问可拨打服务电话咨询）</p>

一、总 则

本次招标采购工作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河南省及项目所在地的有关政府规定。

采购招投标规定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等，结合本项目的实际，组织和实施。

维护招标投标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反对不正当竞争。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任何人不得更改投标文件。开标评标时，所有解释均依据本招标文件及有关文件规定。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投标人应承担招标人在考察期间的一切费用。

二、招标基本情况

采购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本招标文件相关部分。

投标人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项

三、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及补充文件（如果有）。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招标项目有关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评标办法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格式、表格和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如果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和资料的，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将导致投标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招标文件的澄清

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通过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电子平台发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如未提出异议，视为全面接受。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电子平台发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所有澄清、答疑全部以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电子平台发出的为准，不再接受书面形式的递交。

招标文件的修改

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通过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电子平台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2 当招标文件（含评标、定标办法）、补充通知、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为准。

四、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的语言

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必须使用中文。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函；
- 2 投标函附录；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5 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 6 投标分项报价表；
- 7 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
- 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9 政府采购政策；
- 10 其他资料。

投标人根据市场行情自主报价。

3.2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报价为包含所有费用的总报价（含税金、包装、装卸、搬运、培训、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

3.4 如投标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5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

3.6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运输装卸及现场服务

4.1 全部货物由中标人进行运输装卸，并按有关规定程序报请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交付招标人使用，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4.2 中标人、买方有关人员同时在场进行现场验收，产品应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

投标有效期

5.1 投标文件应在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日历天内保持有效；

5.2 如果出现特殊情况，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将投标有效期延长一段时间。这种要求和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意延期的投标人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6.1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章或签字。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加盖电子章或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加盖电子章或签字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1 投标人应在前附表所规定的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指定网站。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的修改、补充与撤回

8.1 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修改、补充或撤回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能修改、补充或撤回投标文件。

8.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能撤回其投标文件。

五、评标机构

评标机构组织形式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参加评标的专家由招标人在评标前从法律规定的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人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务，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六、开标

开标要求事项

1.1 招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举行开标会议，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1.2 投标人的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应参加开标会议。

1.3 投标人应按时参加开标会议并签到，逾期到达视为自动弃权。

1.4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人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1.4.1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未按照规定时间参加开标会议的；

1.4.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开标会议程序

2.1 宣布投标截止，开标会议正式开始。

2.2 宣布开标会纪律。

2.3 介绍招标人、与会领导、投标人及工作人员。

2.5 由投标人按其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先后的逆顺序进行唱标。

2.6 开标会议结束（招标人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以存档备查）。

七、评标、定标

评标会议

1.1 评标会议的地点：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 评标会议采用保密方式进行。

评标内容的保密

2.1 开标后，直到宣布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涉及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它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2.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投标资格。

投标文件的审查

3.1 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3.2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3.3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3.4 评标委员会允许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3.5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审查，若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评标委员会要求该投标

人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提供有效的证明材料和说明，评标委员会将拒绝其投标文件。

3.6 投标文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者，属于重大偏差，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作废标处理，不得进入评标：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企业印章及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或未按招标文件中提供格式填写，关键内容未填写或填写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

投标人报价超出招标预算价的（如有）；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服务期、质量、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投标文件中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不按评标委员会成员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或不接受评标委员会错误修正的；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用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有关澄清说明与答复，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但是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过投标文件的范围和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错误的修正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5.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以文字数额为准；

5.2 如果单价乘以数量合计后不等于总价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评标委员会按下列评标办法进行计分评标：

6.1 评标原则

按照“公正、公平”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人。坚持招标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公平评标。

6.2 评标办法（后附）

6.3 投标文件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招标人应依法重新招标。

6.4 中标人的确定：评标结束、公示期结束后招标人按照相关规定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本项目中标候选人中选取排名第一的作为中标人。如果中标人不能履行本合同，招标人可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下一名候选人为中标人，并依次类推，或重新组织招标。

6.5 如中标人在本次开评标过程中有虚假情况者，采购单位有权采取拒发中标通知书、拒签合同或者拒收车辆及拒付款项等行为，投标人自行承担法律责任及后果。

八、授予合同

本合同将授予经过评标委员会推荐并经招标人确认的中标人。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合同签订

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4.2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企业印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印章后生效。

九、其它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招标人。

第二章 评标办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1	资格评审标准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p>(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一年的公司从成立之日起，按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p> <p>(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2年6月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及税收缴纳证明材料）；</p> <p>(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或相关证明）；</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信用记录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页。
		其他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1.1.2	符合性评审	投标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和企业电子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标准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内容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交货及服务期限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初步评审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如有一项内容不合格，作否决投标处理，即不能进入下一环节的评审。				
2.1	分值组成 (总分100分)	投标报价：30分；技术部分：40分；综合部分：30分。		
2.2	评标基准值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值=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2.2.1	报价部分 (30分)	报价	<p>价格扣除：投标人为中小微企业的，对所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投标人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p> <p>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20%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p>	

			<p>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注：小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参与计算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1-20%)，其余单位投标报价=投标报价。</p> <p>投标总价为固定价(为各标段最高限价)，各供应商以投标单价自主报价，投标报价以单价报价为准；</p> <p>投标报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2.2.2	技术部分 (40分)		<p>投标货物技术性能及产品功能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40分。</p> <p>1、带“★”项为重要技术指标，投标人投标产品每出现一处负偏离扣5分。最多扣10分。</p> <p>2、下列*号项对应采购需求中的*号项。</p> <p>*提供样书对应的清单，每缺1本扣5分，最多扣15分。(清单与提交的样书必须一致，评标结束后核查，有弄虚作假者作废标处理)。</p> <p>*正版证明(附原件扫描件)每少一家扣5分，最多扣15分。</p> <p>注：样书清单和正版证明的扫描件应于原件一致。</p>	40分
2.2.3	综合部分 (30分)	供货能力 (15分)	<p>1、投标单位具有专业的出版物发行人员，提供《出版物发行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四级/中级技能及以上的每提供1个得1分，最多得2分。</p>	2分
			<p>2、供应商供货及运输能力，满足得0-8分，缺项不得分</p> <p>(1) 项目进度计划、工期承诺；</p> <p>(2)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p> <p>(3) 配送计划；</p> <p>(4) 运输工具。</p>	8分
			<p>3、投标单位为保证供货时间和效率，主动申请并勘察现场，开具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的勘察证明函，得5分(未勘察现场不得分)。</p>	5分
		售后服务 (15分)	<p>供应商售后服务，满足得0-15分，缺项不得分</p> <p>(1) 质保期内的服务计划；</p> <p>(2) 售后响应时间；</p>	15分

			(3) 售后人员安排； (4) 售后应急方案； (5) 质保期外的维修承诺。	
--	--	--	--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1.1.1。
-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1.1.2。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报价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值计算

评标基准值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 (1) 报价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采购人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无企业电子章或无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的；
- (2) 不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标书，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3) 资格审查不合格的；

- (4) 投标文件不写投标报价或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
- (5) 不报交货及服务期限或交货及服务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要求的；
- (6) 投标质量等级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8) 投标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
- (9)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没有作出逐条响应的；
- (10) 投标供应商有弄虚作假行为或提供的证书有虚假、涂改现象的；
- (11) 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
- (1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13) 招标文件或相关法律法规有其他规定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1 款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2 款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第 2.2.3 款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评标委员会完成对投标报价、综合标和技术标的汇总后，取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最高投标限价时明显低于最高投标限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

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高分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注释：

本《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参考，为阐明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可修改、删除或增加条款内容。但不得与招标文件、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相背离。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人)：

住所地：

乙方(中标人)：

住所地：

合同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招标结果（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标的

乙方应根据本项目要求按下列清单提供货物（或服务项目的服务范围与内容），包括产品主机、随机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等：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数量单位	单价	总价	交货期

合同总金额（大写）人民币（¥：）

第二条：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货物（服务）的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合同总价款中包含：本招标采购对象，及与之相关的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质量检验、各项税费、保险费、意外事故、等验收合格前全部费用，以及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培训、技术资料、保修期内的各项保修和系统维护费用、相应的伴随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等。

第三条：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乙方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经双方和有关监督部门同意的相关变更、补充协议、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及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其优先顺序应视其内容与本合同及其他文件的关系而定。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服务）的技术规格标准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标准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本项目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限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交货（服务）地点：

2、交货（服务）期限：____天，从_____计算。

3、乙方交付的货物（服务）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招标文件及响应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不符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4、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5、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6、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需要乙方对货物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_____日内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格的，由甲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单位公章。招标文件对检验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详细标准可在合同附件载明，且不得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第八条 伴随服务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三包”规定以及乙方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及启动监督；

（2）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甲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3、若招标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3.1、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3.2、货物中若包含电脑产品则由乙方提供至少一年的整机保修和系统维护；若为其他货物则按生产厂家的标准执行，但不得少于 1 年（请分别列出：_____）；保修期自甲方在货物质量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3.3、免费保修期：_____，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3.4、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_____小时。

3.5、若货物故障在检修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3.6、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人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7、保修期以后的维修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第十条 货款支付

1、付款方式（方式）。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如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系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在签署验收单后按付款方式约定付款。如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系财政拨款，则出具经甲方盖章确认的发票复印件、经甲方签署的验收单、合同副本等材料，按付款方式约定申请拨付款项。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货物（服务）、拒付货物（服务）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_____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3、如乙方不能按约定交付货物（服务），或交付的货物（服务）质量、品种、型号、规格等不符合合同规定或有关标准，甲方有权拒收，并扣除其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_____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保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扣除乙方质量保证金，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乙方违反本合同有关约定或未按“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每次扣除乙方违约金_____元（合同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7、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补充，终止及转让 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合同的变更和补充追加需经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审核备案后生效。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市场价格波动风险不在此列）。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经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均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

账 号: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尉氏县图书馆新馆建设项目；
- 2、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3、预算金额：6831012.52 元，最高限价：6831012.52 元；
- 4、采购需求及标段划分：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标段划分：3 个标段；
- 6、资金来源：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
- 7、交货及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自接到招标人通知起 30 日历天完成；
- 8、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行业标准；
- 9、交货及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 10、采购内容：
第一标段：尉氏县图书馆图书采购；

二、第一标段：尉氏县图书馆新馆图书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整体采购图书按中图分类法比例如下：

中图分类	数量	要求
A 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	1000	毛泽东、习近平文集及讲话系列
B 哲学、宗教	300	侧重伦理学、心理学
C 社会科学总论	200	侧重管理学、和工具书
D 政治、法律	700	侧重中国共产党、法律
E 军事	500	
F 经济	400	
G 文化、科学、教育、体育	2000	
H 语言、文字	6000	侧重注音少儿书籍
I 文学	50000	侧重儿童、青少年读物、长篇小说、通俗

		读物
J 艺术	6000	侧重绘本
K 历史 地理	3000	侧重人物传记
N 自然科学总论	600	
O 数理科学和化学	500	
P 天文学、地球科学	500	
Q 生物科学	500	
R 医药、卫生	2000	
S 农业科学	2000	
T 工业技术	800	
U 交通运输	400	
V 航空、航天	500	
X 环境科学、安全科学	500	
Z 综合性图书	1600	
合计:	80000	
具体采购清单详见附件 3		

(一) 技术要求

1、所投出版物必须为正版，内容质量、装帧设计质量、印刷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行业标准。

2、投标单位必须保证所投出版物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出现上述情况，供货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3、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采购人指定的图书目录供货，且供货率不得低于 90%，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为保障售后服务，投标单位须提供 15 本样书涉及的出版社协助做出售后服务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原件需放入样书包内备查）。

★5、投标单位须按样书目录（详见附件 1）提供全部样书品种的封面、版权页、正文第 20 页扫描件（提供率低于 80%为无效投标）。

*6、投标单位须提供本项目 15 册样书（详见附件 1）中每个出版社任意 1 本，书号、书名、出版社、定价信息必须一致。（投标文件中提供样书清单）

*7、投标单位须提供本项目 15 册样书涉及的出版社出具的正版证明（详见附件 2）。（原件需放入样书包内备查）。

注：样书包需在开标当日开标前密封送达开标现场，且封面上有项目名称和

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样书包内有加盖公章的样书清单。

（二）供货要求

1、出版物质量的要求：

印刷质量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新闻出版总署公布的《图书质量管理规定》相关规定（2005年3月1日起施行）。

印刷质量评价和分级方法依据 CYZ-91 标准；开本及幅面尺寸符合 GB/T788—1999；印刷技术标准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标 GB9851；符合 CY/T5-1999 平板印刷品质量要求及检验方法 56CY/T27-1999。装订质量要求及检验方法：精装 CY/T28-1999 装订质量要求及检验方法；平装 CY/T29-1999 装订质量要求及检验方法。

如发现有任何质量问题，供应商应无条件调换质量不合格的产品；如发现盗版、非法出版物，供应商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封面印刷：

封面(包括封一、封二、封三、封底、勒口、护封、封套、书脊)、扉页、插图等，能够恰当反映图书的内容，格调健康。

全书版式设计统一，字体、字号使用合理、不混乱套印准确，字、图、点、线印迹清晰，墨色均匀，无回胶印，背面洁净。

3、插图印刷：

①套印准确，层次分明，轮廓圆实，电分制版无浮雕印。

②网点清晰饱满，小点浓密，大点光洁，质感优秀。

③色彩（黑白和彩色）搭配合理，墨色均匀厚实，色彩鲜艳，有光泽感。

4、正文印刷：

①压力：压力适度，全书前后轻重一致。

②墨色：全书前后墨色一致，浓淡适度。

③套印：版面端正，正反套印准确。

④文字：文字、标点清晰，笔锋挺秀，无缺笔断划，标题均黑实不花。

⑤其它：页面无脏污、破损，无钉花、野墨。

5、装订：

①开本尺寸符合设计要求，套书规格一致。

②书前平整，无空背、起泡、明显皱纹，书脊字居中，封面 齐色，边框面色正。

③全书页码折正，书面平服，无皱折(分字折页等)。

④骑马钉、平钉的钉脚不翘，无断丝、凸肚，钉距匀称，坚实牢固，易翻不脱页。

⑤其它：书页整洁，无脏污、破损、野胶。

(三)、包装及清单要求：

1、所供出版物均按标准包装，每包重量不超过 15KG，包装纸要有足够的厚度和韧性应适应长远距离运输，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外包装应采取防潮和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以防止图书在运转中损坏和雨水浸透，包装纸要保证货到现场不损坏，包装带纵横交错两次，保证货物送达目的地不散、不掉。供应商须书面承诺对采购货品运输过程中出现的损毁负全部责任。

2、每包（件）外醒目处应清晰标注相关信息并贴好标识：包括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

3、货物纸质总清单一式三份，采购人两份、供应商一份。

内容包括：序号、书号、书名、出版社、出版时间、数量、册数等详细信息，便于采购方验收。同时提供与纸质文档一致的电子文档（Excel 格式）。

附件 1:

序号	书号	书名	出版社	作者	出版日期	定价	分类
1	9787572504501	大豆病虫害识别与绿色防控图谱	河南科学技术出版社	李巧芝, 柴俊霞主编	2022-8-1	32.00	S435.651-64
2	9787572505218	花生病虫害识别与绿色防控图谱	河南科学技术出版社	王朝阳, 赵文新主编	2022-8-1	32.00	S435.652-64
3	9787572503528	毛德西趣谈养生	河南科学技术出版社	禄保平, 毛峥嵘编著	2022-8-1	29.80	R212
4	9787516222867	畅所欲言: 刘畅律师解析婚姻情感罪案 20 例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刘畅著	2021-1-1	29.00	D923.905
5	9787516222843	法说家事: 黄莉凌律师精选家庭财产纠纷 20 例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黄莉凌著	2021-1-1	29.00	D923.905
6	9787516217917	柏桦讲清代奇案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柏桦著	2020-1-1	48.00	K249.105
7	9787554223437	优质甜瓜轻简化种植技术	中原农民出版社	史宜杰等主编	2023-3-1	20.00	S651
8	9787554224090	一本书读懂脱发	中原农民出版社	王西京主编	2021-5-1	26.00	R758.71-44
9	9787554225097	成长中的重要“性”: 青少年性教育健康知识	中原农民出版社	河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性病艾滋病防治研究所编著	2022-4-1	18.00	G479
10	9787551019415	中国小说史略	文心出版社	鲁迅著	2022-8-1	52.50	I210.91
11	9787551022705	文源行走	文心出版社	杨林防著	2021-11-1	40.00	I267
12	9787551019989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三字经	文心出版社	舟之梦著	2021-10-1	39.00	D616-49
13	9787519913373	百廿弦歌	研究出版社	顾伯宇, 宋全会主编	2022-9-1	198.00	G639.286.13
14	9787519912635	中国“三农”故事之乡村记忆	研究出版社	农业农村部农村经济研究中心, 人民日报社《讽刺与幽默》报主编	2022-8-1	48.00	F32
15	9787519912628	走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	研究出版社	农业农村部农村经济研究中心主编	2022-8-1	58.00	F320.3

附件 2:

正版证明

致：尉氏县图书馆

我们_____（出版社）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现授权_____（投标单位）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参与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及编号），按招标要求提供我社出版的图书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我社出版的以下图书，均为正版，质量合格。

序号	书号	书名	出版社	作者	定价
1					
2					
3					

特此证明！

出版社名称：（盖章）

出版社联系人：

出版社电话：

开具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第_____标段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个人电子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 1 投标函；
- 2 投标函附录；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5 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 6 投标分项报价表；
- 7 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
- 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9 政府采购政策；
- 10 其他资料。

一 投 标 函

致：_____（招标人全称）

1、在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第_____（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其它有关文件后，我们愿意以按照投标函附录中的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按招标文件、合同条款、技术规范的要求完成招标文件规定范围内的全部工作。

2、我方已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力。

3、如果你单位接受我们的投标，我们将保证在接到通知书后在交货及服务期限_____，完成承包合同，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

4、我们同意在投标有效期_____，严格遵守本投标书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书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5、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前，本投标书连同你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6、我们理解，你单位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的投标。若我方中标后放弃中标、不能供应、无法及时供应或部分产品无法供应时，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对我方无法供应的部分产品进行供应。同时也理解，你单位不负担我们的任何投标费用。

7、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招标代理费及相关费用。

8、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企业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印章或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标段		
投标人名称		
投标内容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元
质量标准		
交货及服务期限		

投 标 人： _____（企业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个人电子印章或签字）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建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注：附身份证复印件

投 标 人：_____（企业电子印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更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第_____标段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参与合同谈判、签订合同及补充协议、项目实施过程中代表我方对采购量（价）的签认和处理相关事宜，被委托人在上述范围内所作出的所有行为，我方均予以承认，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即日起至本项目完成并结算完毕为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注：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证明

投 标 人：_____（企业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印章或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		电话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真		网 址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附：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相关证明复印件

五、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序号	名称和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偏差情况说明	备注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2					
3					
4					
5					
				

注：1、投标文件内容与招标文件技术、商务要求有偏差时，应在上表中分别列明，填写偏差说明（注明正偏差或负偏差情况），保证除列出的偏差外无其他偏差。

2、无偏差时可不填列具体内容，只在“偏差说明”栏内注明“无偏差”。

六、投标分项报价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3						
4						
∴ ∴						
	合计总价					

注： 1. 此表合计总价须和投标函附录投标报价金额一致。

2. 此表可扩展， 项目内容可根据实际内容填写。

投 标 人： _____（企业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个人电子印章或签字）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八、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投标项目名称/标段）____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 标 人：_____（企业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印章或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 政府采购政策

附件 1（符合政策要求，并申请按小型微型企业投标者提供，项目不适用可不提供此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投标人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投标人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印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符合政策要求，并申请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者提供，项目不适用可不提供此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印章）：

日期：

注：供应商的本声明函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布，接受其他供应商和社会监督。

附件3（符合政策要求，并申请按监狱企业投标者提供，项目不适用可不提供此附件）：

监狱企业证明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印章）：

日期：

注：供应商的本监狱企业证明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布，接受其他供应商和社会监督。

十、相关证明材料及其他材料

一、投标产品技术材料：

技术部分的支持资料（供应商自行承担技术支持资料缺少、错误或虚假等可能造成的不得分、无效投标等风险。）

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料

注：供应商应对提供的各类扫描件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开封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开封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